

证券代码：300686

证券简称：智动力

公告编号：2021-007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1月29日下午15:00在东莞智动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1年1月26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吴加维先生主持，应参与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与会议董事7名，独立董事杨文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自查报告〉的议案》

根据《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号）的要求，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公司对规范运作重点聚焦的治理水平、财务造假、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内幕交易防控、大股东股票质押风险、并购重组、上市公司股份权益变动信息披露、履行各项承诺、选聘审计机构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十个重点问题进行逐个梳理，深入自查，出具《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自查报告》后报送深圳证监局。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重大违法违规事项，亦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水平的事项。未来公司将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持续提升上市公司治理质量。

(二)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截至 2021 年 1 月 13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9,512.20 万元。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9,512.20 万元等额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由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58,986,276.09 元，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15 亿元，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及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对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状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 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目

前实际经营状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向 13 名特定对象发行 61,327,440 股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 204,424,800 股增加至 265,752,240 股，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 20,442.48 万元增加至 26,575.224 万元。同时拟将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办事处田心社区金田路 352 号变更为深圳市坪山区石井街道田心社区金田路 352 号。

根据上述事宜，同时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的实际需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 15:0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东莞市凤岗镇官井头村小布二路 10 号东莞智动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2 月 18 日，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29日